



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China Audit Asia Pacific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

关于康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19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述事项
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审核报告

中审亚太会计

中国·北京
BEIJING CHINA

关于康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述事项 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审核报告

中审亚太审字【2020】020782-1 号

康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：

我们接受委托，审核了后附的康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康跃科技公司”）《关于 2019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述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》（以下简称“专项说明”）。

一、董事会的责任

康跃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关于 2019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述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》，编制和对外报送、披露并保证其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康跃科技公司董事会的责任。

二、注册会计师的责任

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说明发表审核意见。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审核工作。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执业道德守则，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，以对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。

在审核过程中，我们实施了检查有关会计资料与文件、检查会计记录以及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。我们相信，我们的审核工作为提出审核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。

三、审核意见

我们认为，康跃科技公司编制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与实际情况

存在重大不一致,自2021年1月1日起,康跃科技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的影响已消除。

四、其他说明事项

本审核报告仅供康跃科技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述事项影响已消除使用,不适用于其他用途。

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

中国注册会计师:臧其冠



臧其冠

中国注册会计师:曾德文

曾德文



中国·北京

二〇二一年三月九日

康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9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述事项影响已消除的 专项说明

康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康跃科技公司”）2019 年度财务报表已由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和信所”）审计并出具了和信审字（2020）第 000457 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。公司董事会现就 2019 年度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所涉事项的影响已经消除进行说明：

一、保留意见所述事项

如财务报表“附注十二、其他重要事项”所述，康跃科技公司美国子公司 SUNSPARK TECHNOLOGY INC.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未审财务报表资产总额 28,366.37 万元，占康跃科技公司合并资产总额的 18.62%；净资产总额 11,285.64 万元，占康跃科技公司合并净资产总额的 15.01%；2019 年营业收入 13,369.61 万元，占康跃科技公司合并营业收入总额的 18.43%；2019 年实现净利润-321.93 万元，占康跃科技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总额的 0.48%；康跃科技公司商誉中境外资产组组合 SUNSPARK TECHNOLOGY INC. 产生的商誉本期全额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2,860.55 万元。由于年报审计期间新冠病毒在世界各国全面爆发，康跃科技公司美国子公司 SUNSPARK TECHNOLOGY INC. 无法正常复工，我们也无法到达现场实施检查、资产监盘及询证等重要审计程序。截止审计报告日，我们仍无法对纳入合并范围的 SUNSPARK TECHNOLOGY INC. 财务报表及相关披露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、适当的审计证据。

和信所认为上述事项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，但不具有广泛性，故出具保留意见。

二、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说明

本公司董事会、管理层高度重视 2019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述事项，积极采取措施解决、消除上述事项的影响。

美国子公司 SUNSPARK TECHNOLOGY INC. 系香港羿珩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香港羿珩”）的子公司，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，国内外经济形势和行业发展的不确定性增强，香港羿珩出现经营亏损，且目前尚无好转趋势。为应对新形势，优化资产结构，提高流动性，进而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，康跃科技与天津中建北方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津中建”）签订股权转让协议，拟将公司持有的香港羿珩 100%的股权以人民币壹亿玖仟伍佰万元的价格转让予天津中建。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，公司将不再持有香港羿珩的股权，香港羿珩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，将有助于提升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，进而提高公司的经营质量。

根据股权转让协议，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收到天津中建的第一笔股权转让款人民币 10,000 万元，并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办理完毕香港羿珩股权转让的变更登记手续，至此香港羿珩的法律权属已转让至天津中建，自 2020 年 12 月 30 日起香港羿珩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。

综上所述，公司董事会认为，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，康跃科技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述事项的影响已消除。

康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一年三月九日